

# 米林县 2021 年第一季度县域环境质量监测

## 结果公示

为掌握我县县域空气、地表水、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环境质量，了解相关污染物变化规律，推进环境监管执法工作，根据《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保护考核实施方案》及《西藏自治区环境保护考核办法（试行）实施细则》要求，米林县政府委托第三方监测公司开展了第一季度环境质量监测工作，现将米林县 2021 年第一季度环境质量信息公示如下：

### 一、县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

我县地表水雅鲁藏布江上游 500m，下游 1000m 处（1 月、2 月、3 月）环境质量监测，监测指标有流量、水温、pH 值、溶解氧、电导率、高锰酸盐指数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铜、锌、氟化物、硒、砷、汞、镉、六价铬、铅、氰化物、挥发酚、石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硫化物等共计 25 项，监测结果均达到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中表 1 的 II 类标准。

### 二、县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

南伊珞巴民族乡琼林村县城集中饮用水源地取水口（地表水）：（1 月、2 月、3 月）监测指标有水温、pH 值、溶解氧、高锰酸盐指数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铜、锌、氟化物、硒、砷、汞、镉、六价铬、铅、氰化物、挥发酚、石油类、
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硫化物、粪大肠菌群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 N 计）、铁、锰、三氯甲烷、四氯化碳、三氯乙烯、四氯乙烯、甲醛、苯、甲苯、乙苯、二甲苯、苯乙烯、异丙苯、氯苯、1, 2-二氯苯、1, 4-二氯苯、三氯苯、硝基苯、二硝基苯、硝基氯苯、邻苯二甲酸二丁酯、邻苯二甲酸二（2-乙基己基）酯、滴滴涕、林丹、阿特拉津、苯并( $\alpha$ )芘、钼、钴、铍、硼、锑、镍、钡、钒、铊共 61 项，监测结果达到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中表 1 的 II 类标准及表 2 和表 3 标准。

### 三、县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

米林县人民政府空气监测共监测二氧化硫（SO<sub>2</sub>）、二氧化氮（NO<sub>2</sub>）、可吸入颗粒物（PM<sub>10</sub>）、一氧化碳（CO）、臭氧（日最大 8 小时平均）、细颗粒物（PM<sub>2.5</sub>）共计 6 项指标的日平均值的浓度均达到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 3095-2012）表 1 的 II 级标准。

### 四、农村环境空气质量监测

南伊珞巴民族乡才召村、扎绕乡章达村、扎绕乡森波村、扎绕乡康萨村、扎绕乡龙安村、扎绕乡吞布容村、扎绕乡扎村、扎绕乡列村、扎绕乡江热村、扎绕乡朋嘎村、扎绕乡卡娘村、扎绕乡帕立丁村、扎绕乡萨玉村；羌纳乡岗嘎村、羌纳乡哲玛岗村、羌纳乡巴嘎村、羌纳乡西嘎村、羌纳乡才巴村、羌纳乡当扎村、羌纳乡羌渡岗村、羌纳乡伦巴村、羌纳乡娘龙村、羌纳乡米尼村；丹娘乡鲁霞村、丹娘乡朗嘎村、丹娘乡丹娘村、丹娘乡仲萨村、丹娘乡蹦嘎村、丹娘乡措那村、丹娘乡桑巴村、丹娘乡郭沫村以上合计 31 个点位。监测指标有二氧化硫（SO<sub>2</sub>）、

二氧化氮 ( $\text{NO}_2$ )、细颗粒物 ( $\text{PM}_{2.5}$ )、臭氧 ( $\text{O}_3$ )、一氧化碳 ( $\text{CO}$ )、可吸入颗粒物 ( $\text{PM}_{10}$ ) 共 6 项，均达到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 中表 1 的 II 级标准。

## 五、农村水源地环境质量监测

南伊珞巴民族乡才召村、扎绕乡章达村、扎绕乡森波村、扎绕乡康萨村、扎绕乡龙安村、扎绕乡吞布容村、扎绕乡扎村、扎绕乡列村、扎绕乡江热村、扎绕乡朋嘎村、扎绕乡卡娘村、扎绕乡帕立丁村、扎绕乡萨玉村；羌纳乡岗嘎村、羌纳乡哲玛岗村、羌纳乡巴嘎村、羌纳乡西嘎村、羌纳乡才巴村、羌纳乡当扎村、羌纳乡羌渡岗村、羌纳乡伦巴村、羌纳乡娘龙村、羌纳乡米尼村；丹娘乡鲁霞村、丹娘乡朗嘎村、丹娘乡丹娘村、丹娘乡仲萨村、丹娘乡蹦嘎村、丹娘乡措那村、丹娘乡桑巴村、丹娘乡郭沫村以上合计 31 个点位。监测指标有水温、pH (无量纲)、溶解氧、高锰酸盐指数、氨氮、氟化物、粪大肠菌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化学需氧量、铜、铅、镉、六价铬、氰化物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氯化物、硝酸盐氮、铁、锰、总氮共计 29 项指标，达到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838-2002) 中表 1 的 II 类标准及表 2 标准。

